附件6

绵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及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水平，2020 年中央财政安排食品监管补助资金，用于支持我市食品监管和能力建设等工作。根据《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0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徳市监【2020】141号）文件要求结转资金17.68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一、保障全县范围内监管范围内的相关食品安全，在新常态下抓好食品监管体系建设，深入开展食品风险隐患排查；二、继续强化食品抽检监测工作；三、加大案子要案查办力度，及时受理消费投（申）诉，提高人民群众消费安全感；四、加强基层监管人员监管业务培训，定期有计划对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业务水平能力。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按照上级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做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各部门意见，做好自评工作。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结转2020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及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17.68万，主要用于市场综合监管专项整治、食品抽验专项工作等，项目资金于已全部到位，合计17.68万元，资金到位率达100%。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结转2020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及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实际到位17.68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实际支付17.68万元，具体用于市场综合监管专项整治等方面。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及标准，对每一笔专项经费严格审核，报销手续完备，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准确。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领导重视，制度完善。我局根据工作需要，有计划开展2020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及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及报账程序、明确职责、专款专用。

**（二）项目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规范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及标准，对每一笔专项经费严格审核，报销手续完备，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准确。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资金由办公室所具体管理，按计划，制定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不得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强化监督，项目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检查和监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保证项目如期完成。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2021年全面完成目标，具体情况如下：一、完成县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278批次，县本级农产品抽检386批次，完成率100%；二、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100%，食品安全投诉举报处置率100%，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的公布率100%，抽检监测结果系统录入率100%；三、目前全市共有食品生产企业134家，备案小作坊203家。共检查生产单位259家次，其中持证企业132家次，小作坊137家次；四、上半年完成许可新办8家，变更3家，注销1家。目前全市共有食品生产许可证134张。五、全面共查办各类案件456件，罚没合计150.27万元，其中入库数额81.79万元，有效整治市场乱象。六、集中开展“春雷行动2021”暨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行动，共查办各类案件343件，罚没入库54.78万元。七、清理一般工商业转供电主体17户，涉及转供电终端用户1235户。强化行政事业单位涉企收费、教育医疗等领域价格监管，全年查办价格违法案件65件；清理渔具经营单位11户，73户水产品经营户，重点掌握的以销售鱼为主的餐饮单位29家，督促3户个体户进行不合规名称字号变更；全年共受理投诉、举报680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4.89万元。

1. 质量指标。

一是开展重点食品专项监督抽检，开展餐饮量化分级和风险分级评定，根据评定结果，制定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达到监管效能最大化。

二是着力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全面推行特种设备使用安全清单制管理，扎实推进全市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已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

三是坚持打规并举整治市场秩序，严惩违法违规行为，保障公平竞争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聚焦重点开展专项整治。紧扣“重拳出击治乱象、凝心聚力护民生”行动主题，集中开展“春雷行动2021”，改善消费环境。

四是认真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落实企业信息公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等制度，促进企业诚信守法。

（3）时效指标。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执行完成。

（4）成本指标。

控制核查检查成本低于400元/人.天。

1.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规范行业经营行为，促进行业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2）社会效益。

保障公平竞争秩序，营造了良好营商环境。

（3）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我局监管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群众对食品监管工作的满意度。经过调查，2021年公众对食品监管整体满意度达70%、民营企业满意度达80分。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因资金到位时间较晚，使用时限太短，支付进度较慢。

二是没有专门的绩效评价机构，缺乏绩效评价专业人才，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还有待提高，造成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起来有所难度。

**（二）相关建议。**

1、按照“谁使用、谁申报” 的原则，加强财务股与各所、股室、队的联系，密切关注各项目的进程，加大项目执行力度，确保专项资金都用到实处。

2、建议加强对各部门和相关人员在财政资金专项支出绩效管理方面的培训，提升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水平。

3.请求财政加大对市场监管经费的政策支持，希望资金及时到位，及时下达，不影响项目的及时开展。